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房屋事務委員會
二零一四年四月八日第十五次會議
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房屋事務委員會第十四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8/2014 號)

有關「縮小慈雲山道與毓華街交界處斜坡圍墾以擴闊行人道」一事，房屋署正在修改相關地域分界線的圖則，並會在徵詢房屋署產業測量師的意見後，邀請路政署及地政總署商討此事。

2. 有關竹園南邨麗園樓及雅園樓連接竹園廣場有蓋行人通道加建工程一事，房屋署表示工程進度或會受天氣影響，但會繼續要求承辦商如期完工，並適時向房屋會及有關委員匯報。

富山邨前基心小學現址公營房屋發展計劃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2/2014 號)

3. 委員關注發展計劃內公屋的景觀、交通設施及通風系統等問題，並要求房屋署考慮降低單位數目和新建樓宇的高度、重新作出交通評估及研究交通改善措施，及建議房屋署改善當區社區設施等。房屋署回應指樓宇高度仍有調整空間，並會在樓宇的設計上作出修改，盡量配合居民的景觀要求。房屋署亦會繼續與運輸署合作，在交通需求及服務水平作出評估，並會集中處理新建公屋大樓及富信樓之間的通風問題。署方亦考慮騰出更多空間，提供更多社福設施予當區居民。主席請房屋署回應委員的建議調整計劃，再提交文件到區議會討論。

有關舊屋邨接收有線一台事宜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3/2014 號)

4. 房屋署請委員提供詳細資料，讓屋邨經理及屋宇裝備組別的工程師一同研究及跟進。

要求優先為黃大仙(二區)下邨公屋住戶更換晾衣裝置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4/2014 號)

5. 房屋署表示正為不同屋邨展開工程的優次時間表進行準備工作，並就有關優先為黃大仙下(二)邨更換「三支香」晾衣架的建議進行研究，並會適時匯報結果。如有居民選擇不更換晾衣架，房屋署會留待屋邨經理及保養師再作研究，盡量以彈性方式處理問題。

有關於竹園南邨 52 號專線小巴總站加設上蓋的建議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5/2014 號)

6. 委員表示小巴承辦商並非物業擁有人，不應被套以「用者自付」的原則而要承擔興建費用，有關費用應由房屋署及領匯管理有限公司(領匯)合力承擔。委員又建議把小巴站移至對面馬路近大排檔的位置，並要求房屋署進行可行性研究。主席提議相約房屋署、領匯、運輸署及當區議員一起進行實地視察。秘書處已相約有關部門及持份者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進行實地視察。

沙田坳邨泊車位不足的問題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6/2014 號)

7. 委員認為署方要求沙田坳村居民到慈正邨第一期的停車場泊車並不合理，建議署方研究在沙田坳村劃出更多停車位，並查詢慈正邨停車場的五十六個車位是否已經盡用，擔心只是房屋署在數字上作出調撥，並未真正解決居民問題。房屋署備悉委員的意見，並表示會查找有關資料後再作回應。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四年四月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20/5/5